证券代码:000939 证券简称:凯迪生态 公告编号: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迪生态	股票代码	0009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鸿建	薛雪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凯迪大厦702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凯迪大厦702
传真	027-67869018	027-67869018
电话	027-67869270	027-67869270
电子信箱	zhanghongjian@kaidihi.com	xuexuejing@kaidihi.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绿色能源业务、环保发电、原煤销售。其中绿色能源业务主要由生物质发电、风力发电、水力发电等构成,

公司经2015年6月重大资产重组后,生物质发电业务规模显著提升,经营管理效率有效增强,业务覆盖区域亦得到极大拓展,巩固了公司在生物质发电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领先地位。同时,公司有效利用林地资源,大力发展林木业务,为公司生物质发电所需燃料的稳定供应提供了可靠保障,也为公司后续进一步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提供了资源储备。此外,公司正在加强风电和水电的建设发展,未来将有效拓展公司营收渠道,增强公司的整体抗风险能力和盈利水平;另一方面也是公司把握国家大力发展可再生清洁能源趋势的重要措施,将为公司未来实现清洁能源平台战略打下坚实的基础。

生物质发电行业

1.生物质发电行业基本情况

生物质是地球上最广泛存在的物质,包括所有的动物、植物和微生物,以及由这些有生命物质派生、排泄和代谢的许多物质。生物质发电是利用生物质所具有的生物质能进行发电,是可再生能源发电的一种。生物质发电分为直接燃烧发电、混合燃烧发电、生物质气化发电和沼气发电等不同类型。生物质发电技术是目前生物质能应用方式中最普遍、最有效的方法之一,在欧美等发达国家,生物质能发电已形成非常成熟的产业,成为一些国家重要的发电方式。

2.我国生物质发电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在生物质能发电方面起步较欧美晚,但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已经基本掌握了农林生物质发电、城市垃圾发电等技术。

从产业整体状况分析,生物质发电及生物质燃料目前仍处在政策引导扶持期。生物质发电行业的标杆企业在技术、成本方面已经具有明显优势,已投产生物质发电项目的盈利能力已逐步显现,直燃生物质开发利用已经初步产业化。

截至2012年,全球已有127个国家制定或出台可再生能源政策,发展中国家和新兴经济体的比重超过 2/3。其中发电支持政策主要包括上网电价、可再生能源配额制、净计量电价、财政税收支持政策以及绿色电力价格等。

此外,由于种植经济分散、农机化滞后、秸秆处置成本高等原因,我国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的焚烧现象一直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农业废弃物一烧了之,不但是生物质资源的极大浪费,而且加剧了秋冬时节北方地区的雾霾天气。随着生物质能产业化程度的提升,我国政府对农林废弃物收集处理的重视,基于我国丰富的生物质资源,行业未来的利用空间非常广阔。

3.公司生物质发电业务优势:

(1)燃料收储体系优势

由于农作物秸秆等生物质资源密度低、体积大,原料收购成为制约生物质发电大规模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燃料收集有两种方式,一种是依赖中间商进行收购,另一种是直接从农户以及大客户手中采购。依赖中间商收购容易会导致燃料质量混乱和单价过高,直接采购的方式虽然会有人力和破碎以及运输设备上的投入,但能够保证燃料品质,通过统一协调管理,能够在控制燃料价格的前提下进一步降低打包和转运等物流成本,保障了电厂的运营效率。

公司对燃料市场进行整顿,取消从中间商采购,从源头上掌控燃料的采购,采用"村级点+大客户"的燃料收集模式,一方面继续推动大客户收购;一方面直接投资,在电厂附近的村庄建立收购点和配送中心,农民可以直接在村头将生物质燃料销售给公司,公司使用自己的团队或外包给专业公司进行粉碎、打包、运输,对采料进行统一调配在源头端控制燃料品质。通过合同约束稳定供应量,扩大燃料收集范围,公司燃料收集情况显著改善,成本的有效管理是公司定现生物质发电业务稳定盈利的核心因素。

此外,公司采用两级存储模式,通过提前筹备与沟通,及时进行季节性农林生物质资源的收购与存储工作,提早将燃料存储于"村级收购点"和电厂两地,以备燃料的稳定供应,确保生物质电厂实现全年稳定运营,大幅提升发电设备利用效率及电厂盈利能力。

(2)设备优势

除燃料收集在生物质发电中具有核心作用外,发电效率是影响企业盈利的另一个关键因素:一方面,发电效率提升可以降低度电燃料用量,从而降低发电成本;另一方面,燃料需求量下降后,收集范围缩小或在同范围收集半径下可选择高热值燃料,这都将提升发电机组运行的效率和稳定性。

生物质发电在国内启动初期,一般企业选择引进国外锅炉设备,处于技术考虑,公司生物质发电厂采用自主设计研发锅炉,达到国际领先水平。电厂目前主要配备"三代"炉设备,并通过对燃料的科学加工、生产工艺的合理设计,全面提升关键生产设备的利用效率。

(3)先发优势

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管理的通知》(发改能源[2010]1803号)的规定,生物质发电厂原则上应布置在粮食主产区精杆丰富的地区,且每个县或100公里半径范围内不得重复布置生物质发电厂。公司生物质电厂及负责上游原料储备的林业公司,广泛分布于湖北、陕西、湖南、甘肃等全国各地,在区域资源掌控方面,公司已经形成了明显的先发优势与排他优势。

(4)运营管理优势

经过近几年的稳定发展,公司在生物质发电行业生产工艺流程和运营管理方面不断积累成功的项目经验,汇集了大批专业的项目运营人才,为保证各项目的正常建设、运行与维护,提升项目的运行质量和盈利能力,公司充分重视总部与各项目子公司,以及各项目子公司之间的交流、支持和相互协作,定期进行业务培训与经验交流,在运行指导、人员培训、规章建立等各个方面随时向项目子公司提供全方位的支持,管理团队可以快速地将以往运营管理模式复制、植入新投产电厂,确保新电厂顺利实现稳定、高效运营。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495,676,277.60	2,848,725,133.36	4,013,144,132.14	-12.89%	2,208,832,364.14	2,938,756,46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8,579,219.26	205,287,884.64	276,389,857.64	40.59%	64,809,244.17	-26,048,49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3,727,585.29	205,793,303.18	291,206,067.56	-23.17%	21,785,756.94	-25,069,18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756,606.88	134,068,489.27	803,042,448.56	-32.54%	712,258,606.87	1,338,329,435.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0	0.22	0.300	-6.67%	0.07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0	0.22	0.300	-6.67%	0.07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4%	7.87%	4.40%	1.24%	2.47%	-0.45%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2,892,193,487.57	14,180,938,271.77	25,910,479,038.23	26.96%	11,956,152,087.13	22,612,157,19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77,262,992.83	2,773,850,304.48	6,363,417,779.83	15.93%	2,505,488,035.45	6,236,539,632.7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公司2015年5月31日发生了重大的资产重组。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60,601,435.39	681,815,397.22	1,061,120,322.13	1,092,139,12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27,171.43	112,041,487.14	72,892,604.81	152,617,96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677,211.80	96,617,881.39	73,536,077.12	2,896,41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12,439.09	1,014,068,570.69	-657,524,894.96	163,500,492.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1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5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8%	549,924,743	281,166,076	冻结	
武汉金湖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0%	73,821,064	73,821,064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7%	55,248,085	55,248,085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1%	39,393,939	39,393,939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229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01%	30,303,030	30,303,030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普誉金陵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01%	30,303,030	30,303,03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29,280,990	0		
珠海钰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20,202,020	20,202,020		
武汉百瑞普提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14,272,266	14,272,26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13,983,200	13,983,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凯迪生态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466,166,076股,占总股本为30.92%,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83,758,667股,占总股本为5.56%合计549,924,743股,持股比例为36.48%。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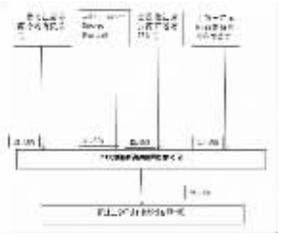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在各股东方的大力支持下,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5年是凯迪生态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后的整合期,公司经受了很大挑战和考验,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管理层克服重重困难,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增长,并为未来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2015年的经营成果标志着公司资产重组获得了成功,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未来发展具有十足的信心。

2015年,公司进行了各方面的资源整合,积极开发生物质电厂相关产业项目,不断拓展新市场,大力拓展生物质发电厂,同比 2014年公司业绩增长,取得了显著成果。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9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8亿元,同比增长40.59%。

2015 年,公司大力发展生物质电厂的建设,截止到 2015 年底,公司已在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河南、吉林、广西等13个省市建有生物质发电厂,公司已投运生物质机组的总装机容量1032MW。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原煤销售	495,801,025.93	-120,117,831.29	-5.04%	-31.51%	-911.00%	-22.69%
环保发电	349,659,661.12	61,032,257.19	28.52%	-21.74%	-2.00%	7.4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5月31日公司发生资产重组,合并报告范围与上期相比发生变化,具体的新增的子公司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6点: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939 证券简称:凯迪生态 编号:2016-36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或"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以传真、亲自送达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16年4月26日在凯迪大厦708会议室召开。

3.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应到9人,实到9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林芝女士主持召开,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凯迪生态201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凯迪生态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凯迪生态 2015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见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凯迪生态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凯迪生态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 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

在本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严格按照 既定的时间安排和工作计划实施了年度审计,并在约定时限内完成了所有的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小组能够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保 持审计的独立性,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做后对公司 2015年财务报告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圆满完成了本次审计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授权法定代表人决定公司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厉届董事会做出的授权办法,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 人(董事长)可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项目范围内,结合公司的资金需求,代表公司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签订总额不超过250亿元的授信额度协议,并签署贷款、担保、抵质押、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租赁、信托等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业务相关的法律文件。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详见于同日披露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详见于同日披露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详见于同日披露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于同日披露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 2015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其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结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2015?年度报酬顺将根据审计、内控、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实际情况来确定,金额为?160-500?万元之间。为审计工作发生的差旅费用由公司另行承担。@ 独立董事已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咨询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了《 关于2016年度对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

详见于同日披露巨潮资讯网的公告,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详见于同日披露巨潮资讯网的公告,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表决结果:同意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投资设立武汉凯迪生物质发电产业投资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详见于同日披露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嘉兴东润恒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详见于同日披露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2015 年度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 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 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已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咨询网的相关公告,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起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于同日披露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39 证券简称:凯迪生态 编号:2016-38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1年12月19日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公司")作为分包方与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工程")签订《越南升龙 2×300MW 燃煤火电厂合作协议》。相关协议内容详见2011年1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越南升龙项目关联交易公告》。现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将在原交易内容范围进行补充增加,凯迪生态向凯迪工程增加在升龙EPC合同范围内的 (除联合同已明确约定为乙方范围的和由项目现场当地采购的)其他所有设备、材料的供货。本次交易金额为11200万美元(壹亿贰仟贰百万美元整);结算时按人民币结算,汇率为固定汇率,即美元:人民币=6.4936:1该价格为固定含税价格,包含原合同约定的所有费用,折合人民币72,728.32万元。

鉴于凯迪生态与凯迪工程均是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凯迪")的子公司,是同受一方控制的关联关系,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该议案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

鉴于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凯迪")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且董事李林芝女士、唐宗明先生、罗廷元先生、陈义生先生系阳光凯迪委派,徐尹生先生系凯迪工程董事兼总经理,因此在审议该议案时,上述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其余参加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审议并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

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厉绍明先生、徐长生先生、张兆国先生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参见本公告"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部分)。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人基本情况。

名称: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9 月 29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武汉市江夏区庙山开发区江夏大道特 1 号

法人代表:陈义龙

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0100000046380

经营业务范围:电力工程建设管理、咨询及技术服务;电站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股东情况: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乳凯工程100%股权。

2.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凯迪工程是一家拥有核心技术的系统集成型工程公司。公司从 2004年开始储备先进的循环流化床燃烧技术,在广泛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洁净煤燃烧技术的基础上,从事循环流化床技术开发和研制工作。目前公司已经拥有 100MW、135MW 等级自主知识产权的循环流化床锅炉技术,并形成了从 35t/h-480t/h 锅炉系列产品。公司循环流化床燃烧技术在国内外处于领先地位,研发的循环流化床锅炉技术能够适用于劣质煤燃料和生物质燃料,公司凭借循环流化床燃烧技术、工程设计优化以及系统集成上的优势,近三年承接了近 20 个境内外 EPC 项目。伴随着公司境内外业务的拓展,公司经营也出现了持续稳健的增长。凯迪工程 2015年三季度营业收入 9363607万元,净利润1,254亿元,年末净资产4104977.53万元。

3.关联关系:公司与凯迪工程均是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是同受一方控制的关联关系,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凯迪工程按照国际市场的中标价格作为升龙 EPC 合同的定价依据。

鉴于凯迪生态在境内外电厂建设方面具有良好的运作及管理经验,为了更好地履行升龙 EPC 合同,凯迪工程将升龙 EPC 合同中部分工作分包给凯迪生态。此次新增分包项目及金额为:设备及材料款11,200万美元,按2015年12月31日汇率计算,折合人民币72,728.32万元(分包额占升龙EPC合同额的17.36%)。

2.交易价格和交易结算方式。

(1)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的价格为 11,200万美元。

(2)交易结算方式

合同预付款为合同总额 10%。设备及材料采购款项按照装船 30%、到场 60%的比例,在甲方收到业主支付的该笔款项后,由甲方向乙方进行支付。调试及人员培训费用按里程碑节点进行支付。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后,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生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项目为升龙项目的进展补充交易,为保证升龙项目进展的持续性,鉴于凯迪生态在越南冒溪项目、越南升龙项目中形成的完善的采购平台,有助于降低升龙项目的成本,提供升龙EPC项目的建设进度。

五、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本次交易关联方之间已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本次交易关联方之间未发生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厉培明先生、徐长生先生、张兆国先生事前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公司关于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在董事会投票表决时,关联董事按规定回避了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并通过了关联交易议案。

2.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发展。公司具有承接境外项目的丰富经验和稳定团队,能够对项目风险进行控制,确保项目按期保质完成。同时,升龙项目也将提高公司在电厂建设方面的盈利能力,并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健的经营起到积极的作用。

3.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该交易定价为乳凯工程参与项目竞标后国际市场竞标后的中标价格,因此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依据符合市场定价原则,没有出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10.2.5 条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及持续经营能力的增强。本次交易以市场定价为基础,是合理、公允,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关联交易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39 证券简称:凯迪生态 编号:2016-39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对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51 家子公司(明细详见"一、担保情况概述项")
- 本次拟新增的担保金额:972000万元
- 本次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截止 2016 年4月 26日,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 298,913.25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 提供担保方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包括不限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信贷融资、应付票据、应付款及履约款等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第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后,公司在本年度担保总额度内具体办理每项担保时,将不再逐项提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 担保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5年7月,公司资产重组完成,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新注入154 家标的公司净资产合计 505,806.55 万元。根据公司下一步生产经营计划、项目建设投入以及与银行、信托、租赁等融资机构的协商情况,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可以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提供股权质押担保。(以子公司贷款当期对应的注册资本为限)。

注: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流动资金贷款担保包含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在内的票据等其他信贷业务。

2016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增补)

序号	项目	持股比例	最高担保额			万元
			固定资产担保	流动资产担保	小计	
1	兴安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0		30000	
2	隆城凯迪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00%	30000		30000	
3	科罕凯迪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00%	30000		30000	
4	全椒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0		30000	
5	埇桥凯迪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00%	30000		30000	
6	竹溪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0		30000	
7	瑞金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0		30000	
8	石门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0		30000	
9	勉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10	平乡凯盈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11	浦北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0		30000	
12	平陆凯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0		20000	
13	望江凯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0		20000	
14	金平凯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90000		90000	
15	沧源凯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25000		25000	
16	四川凯迪水电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87.5%	55000		55000	
17	凯迪阳光生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000	100000	200000	
18	格新源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	51%	100000	100000	200000	
19	宿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	2000	
20	鹤岗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	2000	
21	鄂尔多斯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	2000	
22	新春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	2000	
23	益阳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	2000	
24	岳阳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	2000	
25	京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	2000	
26	吉安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	2000	
27	望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	2000	
28	万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	2000	
29	桐城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	2000	
30	蚌埠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2000	2000	
31	祁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32	南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33	霍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34	庐江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35	金寨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36	霍邱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37	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38	郧西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39	宁远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40	松滋市凯迪阳光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41	容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42	江陵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43	隆回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44	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45	赤壁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46	北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47	临澧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48	天水市凯迪阳光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49	永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50	双峰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51	祁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3000	
合计			680000	292000	972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兴安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3月19日

法定代表人:陈义生

注册资本:1200万元

注册地址:兴安县界首镇界首产业园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绿色能源开发与管理;生物质能源林基地投资、生物质能源产品投资和开发;有机农业基地建设。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兴安凯迪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该公司2014年及2015年9月30日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8,001,445.97	18,001,445.97
非流动资产	32,683,717.09	30,916,260.87
资产总额	50,685,163.06	48,917,706.84
银行贷款	/	/
流动负债	38,685,163.06	36,917,706.84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总额	38,685,163.06	36,917,706.84
净资产	12,000,000.00	12,000,000.00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	/
净利润	/	/

根据该公司财务报告和资料显示,该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2. 公司名称:浦城